

重要提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基金經理對本公佈所載的資料的準確性負全責，並確認經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信沒有其他事實的遺漏而足以構成任何具誤導性的陳述，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作出。

閣下如對本公佈的內容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向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查詢。

標智上證50中國指數基金®*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W.I.S.E. – SSE 50 China Tracker®*

(* This is a synthetic ETF)

其為標智ETFs系列的一個子基金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571章)
第104條獲認可之香港單位信託¹)

(股份代號: 03024)

公 佈

投資策略由合成複製變更為實物複製

標智上證 50 中國指數基金®(*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本基金」)的基金經理特此公佈，本基金將由合成複製變更為實物複製。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有關本基金除透過AXP間接地作A股投資(「AXP途徑」)外，直接透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滬港通」)投資若干合資格A股(「直接投資途徑」)的公佈。

基金經理通知本基金的投資者，本基金將更改其投資策略，由合成複製(即透過AXP途徑及直接投資途徑作投資)變更為實物複製(即以直接投資途徑作投資)(「此變更」)以達至其投資目標。剩餘的AXP將於「轉換期」(定義見下文)透過滬港通轉換為直接投資A股。

此變更將從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5 年 5 月 12 日(「實施期」)生效，以致最遲於 2015 年 5 月 13 日，本基金將會只採用直接投資途徑。基金經理將不遲於此變更完成(即有關此變更的交易已完全執行)翌日及單位於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前於基金經理的網址²(www.boci-pru.com.hk/english/etf/intro.aspx (英文) 及 www.boci-pru.com.hk/chinese/etf/)

¹證監會認可不等於推薦或認許本基金，亦不保證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該認可並不代表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也不代表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²基金經理的網頁所載資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intro.aspx (中文) (「**基金經理的網址**」)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址(<http://www.hkex.com.hk>) (「**港交所的網址**」) 刊發公佈 (「**完成公佈**」)。預期完成公佈將披露(a) 已完成此變更的日期及本基金只透過以直接投資途徑作投資的生效日期 (「**生效日期**」)；(b) 本基金自生效日期起更改名稱；及(c) 本基金的股票簡稱之更改。從本基金的股票簡稱剔除「X」的標記預期將於生效日期後的下一個香港交易日生效 (請參考本公佈的附件一內有關剔除「X」的標記的風險。)

現時，本基金旨在透過主要投資於 AXP (其為衍生工具) 追蹤 SSE 50 的表現。自此變更生效起，本基金將會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透過滬港通直接投資於證券投資組合，以達至其投資目標。

請注意，此變更只關於本基金達至其追蹤 SSE 50 的表現之投資目標的途徑，以及本基金可能因而承受不同的風險。詳情請參考本公佈的附件一。

根據本基金的組成文件或任何適用的法律及法規，此變更無須獲單位持有人的批准。此外，受託人已確認其對此變更沒有任何意見。

有關本基金的直接投資的進一步資料將於生效日期載於本基金之經修訂的基金認購章程 (「**經修訂基金認購章程**」) 及本基金之經修訂的產品資料概要 (「**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請注意，增設和贖回基金單位的交易時限亦將於經修訂基金認購章程內作出更改。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的第 3 頁。

經修訂基金認購章程及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之軟副本將可自生效日期起於基金經理的網址及香港聯交所的網址內查閱。列印本亦可於香港中環花園道一號中銀大廈27樓向基金經理免費索取。

單位持有人應特別注意：

- 本公告的附件一綜述本基金於實施期、轉換期以及此變更後的期間所承受的額外風險因素；
- 此變更將於實施期進行，而相關資料將於完成公佈內刊發。基金經理會密切監察有關情況，務求以有序和及時的方式實施此變更。有關實施期的相關風險因素，請參考附件一的A部分下之風險因素；
- 儘管完成了此變更，預期現時放於本基金的股票簡稱之前的「X」的標記將於生效日期後繼續保留至下一個香港交易日。就實施期的相關風險因素，請參考附件一的A部分下之風險因素；
- 本基金目前處於合成複製和實物複製的混合狀態。於短暫時期 (「**轉換期**」)，當本基金處於此變更生效的過程中，本基金將出售剩餘的AXP及透過滬港通買入A股 (「**轉換過程**」)。於轉換期，本基金將會繼續處於混合狀態，並仍同時承受與透過 AXP 作間接投資有關的風險 (例如抵押品風險) 以及與直接投資有關的風險 (例如有關滬港通的風險)。從 AXP 發行人或 AXP 發行人的關聯公司取得並由本基金持有的相關抵押品將於現有的相關 AXP 被解除時交還 AXP 發行人或 AXP 發行人。於轉換過程，出售 AXP 及買入 A 股可能產生交易費用。於特殊情況下，有可能因為市場情況或其他原因而未能於一個交易日內完成每次轉換的購入，而導致轉換期被延誤。基金經理在考慮當時的市場情況及投資者的最大利益的同時，將尋求盡量縮短轉換期。於轉換過程完成後，本基金將停止使用 AXP。就轉換期的相關風險

- 因素，請參考附件一的B部分下之風險因素；
- 在此變更後，就認購或贖回單位而言，實物增設申請及實物贖回申請的程序將被取消；
 - 在此變更後，就認購或贖回單位而言，本基金可能產生交易費用，包括任何稅項；
 - 單位持有人可能需要重新評估此變更對其投資於本基金的稅務狀況之影響程度。單位持有人可按適當情況尋求專業的稅務意見；及
 - 在此變更後，本基金的名稱將更改如下：

現時名稱:

W.I.S.E. – SSE 50 China Tracker® * (*This is a synthetic ETF)
標智上證50中國指數基金® * (*此基金為一隻合交易所買賣基金)

此變更後的名稱:

W.I.S.E. – SSE 50 China Tracker®
標智上證50中國指數基金®

基金經理預料與此變更有關的費用將包括法律費用、賣回AXP的費用以及與買入A股有關的費用，例如經紀費。然而，考慮到直接投資途徑將會有較少費用項目，例如AXP的存置費用、抵押品費用等，基金經理認為此變更對本基金是有利的。

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SSE 50將維持不變。

除上述外，基金經理相信此變更將不會對單位持有人構成重大的不利影響。

延長交易時限

請注意，基金經理將更改經修訂基金認購章程內增設和贖回基金單位的交易時限，由「交易日前的一個營業日的下午三時正」延長至「交易日的上午十時正」。此變更後，增設和贖回基金單位的交易期間將如下：

「就任何增設而言，每個交易日的交易期間為交易日前的一個營業日的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至交易日的上午十時正交易時限之時結束。」

「就任何贖回而言，每個交易日的交易期間為交易日的前一個營業日的中午十二時正開始至交易日上午十時正交易時限之時結束。」

本公佈內未有定義的任何特定詞彙，具有與基金認購章程中所載相同的涵義。

投資者如對上述事項有任何查詢，請聯絡位於香港中環花園道一號中銀大廈27樓的基金經理，或可致電我們的查詢熱線 (852) 2280 8697。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一 額外風險因素

A. 實施期

刊發佈完成公佈的時間：完成公佈只會於不遲於此變更完成（即有關此變更的交易已完全執行）翌日及單位於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前於基金經理的網址及港交所的網址內刊發。從本基金的股票簡稱剔除「X」的標記預期將於生效日期後的下一個香港交易日生效。

據此，儘管完成了此變更，預期「X」的標記將保留在本基金的股票簡稱，直至生效日期後的下一個香港交易日。

未能實施此變更：建議此變更將於實施期（即 2015 年 5 月 4 日至 2015 年 5 月 12 日之間）逐步進行。然而，概不保證此變更能以有序和及時的方式實施，或可被實施。基金經理旨在密切監察此變更的實施以減低此風險。

如此變更非於實施期內實現，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於基金經理的網址及港交所的網址刊發公佈，以通知投資者有關情況以及本基金將採取的任何進一步行動。

B. 轉換期

於轉換期，本基金將承受抵押品風險、經紀違約風險、合成複製風險、直接投資風險及追蹤誤差風險、AXP售價之差異的風險及A股執行價格風險及前運行等風險。

抵押品風險：基金經理旨在取得抵押品以減低其對每一位AXP發行人所承受的風險。然而，這須承受抵押品提供者未能履行其責任的風險。進一步風險是受託人可能需要對抵押品行使其權利，屆時抵押品的市場價值可能遠低於擔保金額，並本基金可能受到重大損失等。

基於抵押品管理政策（如基金認購章程更全面的描述），本基金將負責有關本基金獲取額外抵押品而增加的收費、費用及開支。所增加的費用可能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及表現造成不利的影響，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變化可能偏離 SSE 50 的表現，以及可能引致追蹤誤差增加。

經紀違約風險：通過滬港通作出的投資乃透過經紀進行，須承受有關經紀違反其責任的風險。

合成複製風險及直接投資風險：實施此變更時，AXP 將被解除，另本基金將會買入 A 股。可能基於市場情況或其他原因而未能於一個交易日內完成每次轉換的購入。於該情況下，基金的投資組合可能承受部分透過 AXP 間接投資之相關風險（及（有關其 AXP 投資）與合成複製有關的附帶風險）以及承受部分由直接投資於 A 股之相關風險（有關其透過滬港通的投資）。換言之，本基金仍會於轉換期承受本基金現正在承擔的風險，例如交易對手風險和抵押品風險，以及有關滬港通的風險（正如基金認購章程所披露）。

追蹤誤差風險：基於本基金的投資組合於轉換期可能承受部分透過 AXP 間接投資之相關風險（及（有關其 AXP 投資）與合成複製有關的附帶風險）以及承受部分由直接投資於 A 股之相關風險（有關其透過滬港通的投資），本基金的回報可能較之前主要採用間接 AXP 途徑（即合成複製）時所得的回報出現不同的追蹤誤差。

AXP 售價之差異的風險及 A 股執行價格風險：AXP 的出售價可能有別於 A 股的執行價格，因為 AXP 及 A 股於執行時將以當時市場價格執行。然而，基金經理預料，受限於日內波動，如 AXP 的最新收市價與 A 股的價格的估值點之間的時間不多於一個交易日，價格偏差應該並不重大。

扒頭交易風險：經紀可能基於研究分析員的資料，在把該資料交予本基金前不道德地進行交易。然而，基金經理預料，透過與經紀的合約安排及滬港通不容許同一天進行買賣交易（即於交易日（T日）購入的A股只能於交易日後一天（T+1日）或之後出售）可減低扒頭交易風險。

C. 此變更後的期間

有關透過滬港通直接投資於 A 股的風險：

除有關中國市場風險及有關人民幣風險外，本基金須承受透過滬港通投資於A股的額外風險，例如：額度限制、暫停交易風險、交易日差異、營運風險、前端監控對沽出的限制、結算及交收風險、有關經紀的交易對手風險及監管風險等。

有關追蹤SSE 50的追蹤誤差及風險的潛在影響：

由於各種因素，包括本基金所涉及的收費及開支、投資限制所述的集中上限、其他法律或監管限制、基金經理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之需要，以及於若干情況下，若干證券的流動性不足可導致完全不能或切實不可行買入若干成分股。本基金於該等情況下可能須承受較大的追蹤誤差風險。

可能影響本基金於此變更後追蹤SSE 50的表現之能力，並因而增加追蹤誤差的因素包括：

- 本基金的投資組合的組成不時偏離SSE 50的組成，尤其是並非全部SSE 50的成分股可被本基金持有及/或交易；
- 影響本基金而非SSE 50的投資、監管及/或稅務限制（包括投資限制）；
- 與調整本基金的投資組合的時間有關的約束；及
- 由本基金所承擔的交易成本及其他費用、稅項及支出。

其他風險：本基金將繼續承受已在經修訂基金認購章程內「風險因素」一節及本基金經修訂產品資料概要內「子基金有哪些主風險？」一節所披露的其他風險。